



三匹马和三个Ying

林美鼎

我和小学同学雪、宝近五十年没有见面了，怪想念的。

说起我们仨，真是有缘分，我们同庚，属马，出生在同一个小镇生活在同一条街，并且同在一个小学和初中读书，还是同一个班的学生呢！更加有意思的是我们都是四姐弟，而且都是老大。从小到大，我们仨一起带着弟妹们共同玩耍，一起结伴背着书包上学读书，情如三胞胎。“三胞胎”中，雪是老大，生日是正月，我是老二，生在二月，宝是老三，比我俩小五个月。我们仨虽然很谈得来，但兴趣特长不同，雪擅长的是舞蹈，我酷爱读书，宝对数学情有独钟。

我们成长在大跃进的年代，借着教育大发展的东风，初中毕业后，我们“三匹马”有了继续受教育的机会，“大马”雪继续求学上了高中，属于“二马”的我，奔到省城杭州，读的是幼儿师范学校，“小马”宝上的是家乡的一所师范学校。从此，情深意切的“三匹马”，开始短暂的分离，需要一个学期才能有机会相见。我们重聚的时候，相互诉说着各自学校中发生的事，数我的话儿最多，从农村走进杭城，处处充满了新鲜感，说不尽西湖的美丽、道不完校园的气派，宝和雪听后都不由自主地露出惊奇的神态。三年的学习生活转眼就宣告结束，雪顺利地考上了杭城的一所大学，成了家乡稀罕的大学生。我和宝可以分配工作了，我比宝早接到分配工作的通知，幸运地分配到宁波市，成了一名幼儿教师。过了几天，宝来信告诉我，她被分配到离家乡不远的一所小学当老师，几年后又随男友调到了宁海。雪大学毕业后到了渔乡舟山。三匹“马”此时都先后离开家乡，奔向外地，在第二故乡成家立业，结婚生子，几乎没有团聚过。

开始几年，我们的父母还健在，诸如以后“马姐”“马妹”结婚、生子等信息都是我假期回家时，她们的母亲告诉我的，三个母亲成了沟通我们“马姐妹”的渠道。后来，我们的母亲都先后去世，弟妹们也离开家乡到外地发展。从此以后，雪和宝就从我的视线中消失，音讯杳无。

前段时间，我接到一个电话，对方说她是雪，我一听，高兴得跳了起来，大声问：“马姐呀，你在哪里呀！”“我退休后，来宁波已经十年了，离你家很近，明天就来看你！”我和雪终于见面了，分别近五十年，彼此的情况千丝万缕一下子道不完，最迫切想要了解的是宝在哪里？雪说：“宝和我的弟妹都住在县城，我通过他们可以了解宝的信息。”过了几天，雪欣喜地告诉我宝在宁海的联系电话。通话以后才知道，宝已不在宁海，她退休以后也住在宁波，帮女儿带小孩。啊，“三匹马”离开家乡，各奔前程近半个世纪，居然又不约而同地奔向同一个地方——宁波。真是巧合呀！

冬日的天气寒气逼人，“三匹马”的心里却温暖如春。我们相约于清源茶馆，挑了一个清静的位置，打算一边吃一边聊，爽爽快快地讲它一整天。话题刚开头，大家都感叹岁月的无情，在青春年华激情澎湃的时期分手，今天相逢都已体态臃肿，满头白发，并且都升级为奶奶和外婆了。大家抢着诉说着五十年中所经历的喜怒哀乐，在漫长的人生道路上得到的成功喜悦和挫折的无奈。闲聊中，“三匹马”所走过的路上，又发现了许多惊人相似的经历：我们的职业相同，都是教师；我们都嫁给了那个年代很“稀有”的大学生；都有两个孩子，其中老二都是女儿；更让人难以置信的是三个女儿的名字中不约而同都有一个“Ying”，我女儿的名字中有一个“迎”，雪的女儿是“颖”，宝的女儿是“莹”，正是心有灵犀一点通呀！更加凑巧的是三个“Ying”曾经同住一个小区，“三匹老马”都先后在同一小区内抚养过三个叫“Ying”的女儿。我顿时浮想联翩：也许，我们抱着孩子，一起站在幼儿园的活动场外面逗孩子玩耍；也许我们行走在同一条路上，相遇而不相识，一次次地擦肩而过……

即将到来的甲午年，是我们仨的本命年，我和马姐马妹相约，要穿上以红为主色调的服装，把我们包装得美美的，让三个“Ying”开着“宝马香车”，在风景如画的月湖边、三江口、老外滩、文化广场拍照留影，共祝马到成功、马年吉祥。

投稿邮箱 essay@cmb.com.cn

本版摄影 裴崇波



母亲的闺蜜

夏珍珍

闺蜜是现今使用频率较高的一个词，从字面上理解，闺蜜即闺中蜜友，为女性专用，如果非要用到男人头上去，那还须在闺蜜前面加上男字不可。母亲的闺蜜有两个，一个大她2岁，今已88岁高龄，叫翠英，至今健在；另一个小她2岁，叫瑞英，中年早逝，距今已有三十年。

母亲的娘家在镇海农村一个叫曹家的小村庄，这是个迷你型的小村庄，小到只有区区几户人家，外公外婆靠种几亩租来的薄田维持生计，母亲是他们的养女。与曹家一河之隔的是一个叫外庄的村庄，瑞英就住在那儿，母亲和她从小相识，瑞英7岁丧父，那时她的弟弟才3岁，孤儿寡母，生活异常艰辛。而翠英本不是曹家人，也是因家境窘迫，父母无奈把只有14岁的她送到曹家一户人家做了童养媳，就这样，三个境遇相似的人从此结缘。

翠英婆家本是孤儿寡母两人，未婚的丈夫腿有微疾，眼睛也近视得厉害，当时在上海做生意，她的婆婆眼神也不好，每天上午挑着担子到附近的一个凉亭里卖些祭奠物品，以补贴家用，翠英到她家以后，每天早上帮她把担子挑到凉亭里，待中午时分再去挑回来，其他时间里则做些婆婆吩咐过的田间农活，两年后夫妻圆房，圆房后丈夫仍去上海谋生。

据母亲回忆，三个人虽性格各异，但脾气相投。相比较，年长一些的翠英颇具大姐风范，也能干，她的一个女儿工作后当上了一家规模较大的厂子的书记，退休后又当上了社区负责人，我始终觉得是遗传了她的基因；而瑞英性格相对内向，平时话语不多，偶尔不开心了，独自一人有些闷气，但没过多久就释然了，蹦着跳着又来找她俩玩；而母亲，她本性善良大度，待人胜过待己。三个好朋友就这样，白天干农活，有点空闲就一起挖野菜，一起玩耍，到了晚上，趁翠英的婆婆不注意，母亲和瑞英一起偷偷地溜进翠英家，三个人挤在同一张床上谈天说地，早上则乘翠英婆婆未起床之时悄悄地溜出来。贫困的少女时代因为有好友的相伴而增添了不少亮色。

后来母亲出嫁到了夏家，夏家距离曹家约有七八里远，从此，好朋友分离了，翠英和瑞英很是失落，却也无奈，再后来，瑞英也到了出嫁年龄，很多人来她家为她找媒，但不知怎么的，一概被她回绝，但当有一次母亲把同村的一个男子介绍给她时，她没有犹豫一口就答应了，就这样，瑞英也出嫁到了夏家，而曹家，只剩下了翠英一个好朋友。

嫁到了同村的两个好朋友，两家也就三四分钟的步行距离，瑞英居住的地方叫厢房，我小时候称呼她“厢房姆妈”。母亲每次去她家，都会带上我这根小尾巴，坐上一会，唠唠家常，有时则是她来我家，也是稍稍坐上一会，说上几句，然后回去。她与母亲之间，既没有甜言蜜语，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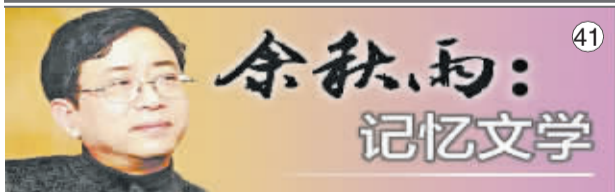
从不见针锋相对，言语间淡淡的，却都把对方放在自己生命中很重要的位置里。

对于瑞英的丈夫，母亲没有看走眼，那个我称之为“厢房姨爹”的男人，年少时单身从台州来宁波谋生，以给有地人家做放牛娃为生，没有一间房，没有一块地，可谓穷得叮当响，但他善良正直，与乡邻和睦相处，对待妻子更是没的说，贴心细心，办事周全，凡事不用妻子操心。解放后，他也结束了放牛娃生涯，后来，他当上了农村干部，再后来又做了一家社办企业的负责人，在农村也算是有头有脸的人，但对待妻子，几十年来一如既往的好。摊上这么一个丈夫，瑞英是有福的，但不幸的是，瑞英有气管炎这一家族遗传病，那时家境普遍不怎么好，加上孩子多，而她又极为节俭，能熬就熬，实在病得厉害才去医院看一看，任凭丈夫怎么劝也没用，慢慢地，从气管炎发展到肺气肿，终于，在上世纪八十年代初与世长辞，那时，她才50岁出头，母亲伤心了很久。她的丈夫，感念夫妻之情，一直没有再娶，直至前几年以87岁高龄谢世。

一直住在曹家的翠英，也始终惦记着两个好朋友，相互间偶有来往，那时没有公交，也没有其他交通工具，只能靠一双脚。印象中，翠英匆匆地来，在我家和母亲聊上一会，又匆匆地赶往瑞英家，和她聊上一会，然后匆匆地回去，一来一回光路上的时间就要两个小时。母亲也偶尔抽时间去看她，有时候则是派我们兄妹去探望她，特别是春节，必会派我们去她家拜年。翠英很会持家，那时经济条件不好，平时她极少上菜市场，吃得很简单，但每当我们上她家，她总会变戏法似的做出许多好菜肴来，令平时吃不上好菜的我们惊喜万分。

十多年前，翠英生了一场大病，她的背部神经出现严重的问题，以至于不能正常行走，有时还会晕厥。医生说，即使手术也不能保证疗效，于是进行保守治疗。那时，她的丈夫已经去世多年，子女们不放心她一个人居住，联系了一家敬老院，把她送了进去。那家敬老院离我母亲家也就三里路，母亲一年数次去敬老院看她，端午节时裹她喜欢的青箬壳粽子送去，冬天时节又买她爱吃的糯米糍送过去。这两年母亲明显老了，很多事情力不从心，但她惦记好朋友的心始终没变。手的劲道不足，粽子裹不紧了，就请邻居帮忙；乘公交腿脚不便了，由我大哥开车送她去；偶尔就像我们小时候那样，派我带了翠英喜欢的食品去看她。翠英很是感动，每次一见我，第一句话必是“你妈还好吧”，眼神里是满满的关切。

母亲的闺蜜情，始自少不更事的孩童，历时大半个世纪，到如今已是白发苍苍的暮年，生命在，情未褪，甚至于历久弥新。人这一生，除了血缘亲情，还有这样一份浓浓的友情，你牵挂着她，她也牵挂着你，也算得上是人生一大幸事。



姨妈和益生哥来过不到一星期，工人果然进驻了我们学院。他们打的旗号是“工人毛泽东思想宣传队”，简称“工宣队”。其实“宣传”是假，掌权是真，他们一进来，学生造反派就没权了。

与学生造反派不同，工人掌权者不打人，不骂人，但是极端主义的路线一点儿也没有变，反而用一种平静的行政方式固定下来。被学生造反派“打倒”的教师和干部，本来还心存侥幸，这一下就完全失望了，因为工人掌权者对他们一一成立了“专案组”，开始了冗长的审查。

从这些工人，我常常联想到益生哥。他没有到我们学校来，在姨妈看来是少了一条求偶之路，因此我就比较留意这些工人在这方面的动向。让我惊讶的是，男工人对于我们学院表演系的女生还只敢斜眼偷看，而那些从纺织厂来的青年女工对表演系的男生却没有那么矜持，总是死死地直视着，还红着脸，好像马上就要谈婚论嫁。这些青年女工，其实都是同厂的男朋友带来的。那些男工人一

生气，就以更严厉的手段来对付学校里的所有师生了。

那些男工人大多把头梳得很亮，叼着香烟，讲一口带着很多脏字的“上海里弄普通话”，即使在说一些革命字句的时候也是这样。我很想举例引述一句，但实在脏得无法下笔。不管是男工人还是女工人，从服饰到伙食都比学校师生阔气得多。这就是“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”的法定主角。

看着这些工人掌权者我想，人文灾害和自然灾害一样，常常产生于“地球板块的反常移动”。如果这些工人不到大学里来当领导，至多也就是工厂里一群游手好闲的浪荡子，作不了那么多恶。泥沙就是泥沙，扬到天上就成了公害。让工人来管大学，其实就是否定大学。果然，那些工人宣布，所有的大学生都下乡劳动，中学生也要去。去多久？回答是一辈子。从此不用读书了？回答是，农民就是教师。这是中国自从四千多年以前进入文明社会之后，第一次因为非战争原因而全面废学。中国人历来重视文教传代，这下，家家户户都痛彻心扉。

但是，就在这时，上海的一个话剧团突然上演了一出叫《边疆新苗》的戏。这出戏，用一串生动的故事证明学校是害人的，文化是骗人的，教育是骗人的，年轻人应该全部到边疆去，那里是比任何家庭都温暖的地方。这出戏被当时上海造反派中管文化的头目徐景贤看中，下令每个家庭都要观看。

上海的绝大多数家庭都不了解农村，更不了解边疆，看了这出戏，很多家长虽然将信将疑，却也松了眉头。不久之后，孩子们在荒无人烟的窝棚边朝着上海方向哭喊着爸爸、妈妈，再哭骂着那个剧作者的名字。但是，呼啸的大风，把他们的声音全堵住了。

我们家是从乡下来的，当然不相信戏里的胡言乱语，但是并不拒绝下乡，因为在上海已经活不下去了。到农村，总能吃到一口白饭。我们家第一个下乡的是表妹，到安徽的一个茶林场。怎么又是安徽？全家人心里一颤。二十年前叔叔从殡仪馆把她抱回余家的情景谁也没有忘记。叔叔当时曾许诺为了养活她宁肯终身不婚。果然终身不婚，已经死在安徽，而她居然又到安徽去了。

妈妈、祖母，包括还被关押着的爸爸，都把表妹去安徽的事当作大事。好像是在告慰叔叔，全家把能够扣得出来的最后一点点物资，都塞在她简陋的行李中了。

表妹走后，家里更没吃的了。未成年的大弟弟经一位老师傅的帮助，出海去捕鱼。两个年幼的小弟弟下乡“学农”，家里只剩下了妈妈、祖母和我。我下乡的日子也已经定下，还要过两个月。

但是，这两个月，我又何以为生？妈妈、祖母只能靠大弟弟的捕鱼所得糊口了，但那是极其微薄的，我怎么能去抢这一口？

责编 胡晓新 校对 张依芸